



The Lady
in the Lake
湖底女人

(美) 雷蒙德·钱德勒 著
苏 山 译

Raymond
Chandler

雷蒙德·钱德勒 侦探小说

午夜文库

m

4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湖底女人

The Lady in the Lake

(美) 雷蒙德·钱德勒 著

苏山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湖底女人 / (美) 钱德勒著; 苏山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8.2
ISBN 978-7-80225-410-7

I. 湖… II. ①钱…②苏… III. 侦探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97593号

The Lady in the Lake

By Raymond Chandler

Copyright© 1943 Raymond Chandler, First published by Hamish Hamilton 1943.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aymond Chandler Limited, a Chorion group company.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8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登记图字: 01-2006-0338



湖底女人

[美] 雷蒙德·钱德勒 著; 苏山 译

责任编辑: 施 铮

责任印制: 韦 舰

封面设计: 视觉传达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 刚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65270477

传 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652674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30 1/32

印 张: 8

字 数: 120千字

版 次: 2008年2月第一版 2008年3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5-410-7

定 价: 22.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雷蒙德·钱德勒 Raymond Chandler (1888—1959)

关于钱德勒

阿城

我自己当然认定这些文字是应该放到钱德勒的小说之后的。如果你读过侦探小说，便知道我在说什么。

有关侦探小说的文字，有个道德约定，或说是默契，即不可泄露天机。天机泄露，对一般的侦探小说就失去阅读兴趣。天机，也就是答案，是肉身的诱惑，是智力的挑战，是阅读的张力。

不过天机一旦精彩，下一个天机，也就是作者是怎样的一个人，是读者马上想知道的。这是我认定这些文字是应该放到钱德勒的小说之后的原因。现代文论认为作者和作品是应该分开的，即读其文即可，作者怎样，无足论。以作者论其文，或作者论，为昨日旧套。但现代文论恰恰于此忽略了阅读心理的一个微妙机制。这是有意的忽略，因为作者这一因素会破坏现代文论自建的论述逻辑，或不如说，现代文论有其自我保护机制，有洁癖。

但钱德勒是一个例外，因为从上个世纪三十年代以来，不知道钱德勒的小说的读者甚少，更不要说钱德勒小说都翻拍过电影。因此我的这点文字如果被放在前面，亦无不可，天机早已泄露数十年了。我

前面的天机说，纯只为照顾心中想象的居然没有读过钱德勒的小说的读者。

雷蒙德·钱德勒 (Raymond Thornton Chandler), 1888年7月23日生于美国伊利诺州的芝加哥, 1959年3月26日逝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拉荷亚 (La Jolla) 的斯克瑞普斯诊所 (Scripps Clinics), 死因是酗酒及肺炎。因为他的文稿代理人赫尔加·格林 (Helga Greene) 与他的秘书琼·弗莱卡丝 (Jean Fracasce) 兴讼争夺他的遗产, 据《钱德勒论文集》的作者弗兰克·麦克桑恩 (Frank MacSchane) 指出, 这导致他的遗体被葬于预留给贫困者的墓地, 即南加州圣地艾哥市的希望山公墓 (Mount Hope Cemetery)。

钱德勒的父亲是火车工程师, 唯酗酒, 不知道酗酒遗不遗传, 钱德勒成人后亦酗酒。总之钱德勒的父亲遗弃了妻小, 钱德勒的母亲带了他移居英国, 由钱德勒的做律师的舅舅资助他们。

1900年秋天, 12岁的钱德勒考进伦敦的杜维奇学院 (Dulwich College)。五年之后, 去巴黎学法语。再一年后, 去德国学语言。隔年春天回到英国, 入英国籍, 夏天通过公务员考试, 谋得海军的一份工作。这是1907年的事, 隔年冬天, 钱德勒20岁, 他的第一篇诗作 *The Unknown Love* 发表。

不过钱德勒一年后辞职, 家人震惊。此后两年内, 钱德勒试过新闻业, 发表过评介, 均不成功。

钱德勒向对他不耐烦的舅舅借了一笔钱, 说清将来连本带利偿还。1912年, 钱德勒返回美国, 最后在洛杉矶落脚, 做过穿网球拍线及采摘水果的工作。省吃俭用的日子里, 据说他只买过一只烟丝荷包给自己做圣诞礼物。之后他修读簿记函授课程, 提前完成课程并找到了一份稳定工作。

他开始参加文人沙龙聚会, 听音乐、朗诵诗, 结识了钢琴家帕斯卡 (Julian Pascal) 夫妇。

帕斯卡的妻子西西 (Cissy Pascal) “性感、世故、机智、自信, 集合了所有年轻男子性幻想的必备特质”。西西当过模特儿, 好裸身做家务事, 虽然自称大钱德勒8岁, 但对他有致命的吸引力。

第一次世界大战时, 因英国国籍, 钱德勒1917年应征进入加拿大军队, 抵达英国利物浦, 加入皇家空军, 之后被送到法国战场。钱德勒后来写道, 不

用值班时，有时会喝酒喝到眼前发黑。战前的浪漫主义诗人，因世界大战而酗酒。

1918年停战之后，钱德勒重返洛杉矶。西西已与帕斯卡离异。钱德勒的母亲1913年从英国回到美国，此时她反对儿子的欲望，结果，他们在1924年钱德勒母亲死后不久立即结婚，又结果，36岁的钱德勒发现西西不止大他8岁，而是18岁。

钱德勒曾担任过加利福尼亚州斯格纳希尔市（Signal Hill）的德布利石油财团（Debney Oil Suncidate）的副总裁，但因酗酒、旷工及自杀恐吓而被解雇。

钱德勒开始写廉价小说（pulp fiction）。1933年，第一个短篇《勒索者不开枪》（*Blackmailers Don't Shoot*）被《黑面具》（*Black Mask*）杂志发表。

钱德勒曾写信给朋友，说他想要寻找“一种雅俗共赏的手法，既有一般人可以思考的程度，又能写出只有艺术小说才能产生的那种力量。”

他做到了。1939年，钱德勒的第一本小说《长眠不醒》（*The Big Sleep*）出版，大卖。加缪、奥登和奥尼尔都赞赏他。

这之后，钱德勒的小说一路成功。到他去世，留有七部长篇。钱德勒创造了一个硬汉性格的小说角色，侦探马洛（Philip Marlowe）。钱德勒之前的侦探小说，是案件引人，侦探则是超人，例如福尔摩斯，而钱德勒笔下的侦探马洛，突出的是性格，案件，则是为了性格的展开。这种硬汉，引领了至今大部分侦探小说的方向。去年，我们熟悉的村上春树翻译了钱德勒的代表作《漫长的告别》（*The Long Goodbye*）。《漫长的告别》曾获在世界推理小说界享有极高声誉的爱伦·坡奖。村上版《漫长的告别》首印数为10万册，日本全国1500家书店也闻风办起了“钱德勒读书节”，村上在后记中将《漫长的告别》定义为“准经典小说”，认为钱德勒的作品影响了纯文学。

钱德勒的侦探小说，读者（包括我）会一再阅读它们，全然不管答案早已知道了几十年。

小说成功后，钱德勒做过一阵子好莱坞编剧，与比利·怀尔德（Billy Wilder）一起将詹姆斯·凯恩（James M. Cain）的小说《双重赔偿》（*Double Indemnity*）剧本化（1944年），写作了他唯一的原创剧本《蓝色大丽花》（*The Blue Dahlia*, 1946）。钱德勒还曾参与了希区柯克的《火车怪客》剧本，不过

他认为希区柯克的故事不像真的。

虽然钱德勒不符合好莱坞的要求，并嘲笑电影对自己小说的改编，但是二战后欧洲的导演和后来的美国导演，都受了钱德勒小说的影响，例如黑色电影 (Ffilm Noir)。在欧洲，法国新浪潮电影用黑色电影的框架创作了最好的故事，比如戈达尔 (Jean-Luc Godard) 的《断了气》(*Breathless*, 1959) 和特吕弗 (Francois Truffaut) 的《刺杀钢琴师》(*Shooting the Piano Player*, 1960)。

不过生活中的钱德勒并不顺利，1954年，钱德勒正在写《漫长的告别》(*The Long Goodbye*, 1954年爱伦·坡奖最佳长篇小说)，西西久病后去世，钱德勒再次陷入酗酒。1955年，钱德勒试图自杀。最终，这篇小文开始写过了，上个世纪，1959年，钱德勒逝世。

1955年，钱德勒的作品被收入权威的《美国文库》中，以侦探小说进入经典文学殿堂的，似只有钱德勒。

1995年，美国推理作家协会请出四位当代顶尖名家，票选150年来最佳作者、最佳侦探。结果雷蒙德·钱德勒与他创造的高贵侦探菲利普·马洛拿下双料冠军。

钱德勒因自己的小说而不死。

1

特洛尔大厦一直以来都坐落在奥列佛街的西边，靠近第六大道的地方。前面的人行道由黑白两色的橡胶砖铺成。现在，他们正把它们挖起来交给市政府。一个没戴帽子、脸色苍白，看起来像大楼管理员的男人，心疼地看着这项工程。

我经过他身边，走过排列着各色专卖店的走廊，走进一个宽敞的黑金色大厅。吉尔兰恩公司在七楼，面朝大街，在包着白金的双层玻璃旋转门后面。接待室装饰着中国地毯，暗银灰色的墙壁，棱角分明而精致的家具，角落里放着有底座的闪亮的几何形雕塑，墙角是个高大的三角形展示柜。在那些层层叠叠的闪光玻璃上，放置着大概是世界上设计最精美的瓶瓶罐罐，装着每个季节、每个场合使用的乳液、蜜粉、香皂、香水。装着香精的瘦长瓶子，仿佛呼一口气就可以把它们吹倒；绑着绒布蝴蝶结的小瓶子，好像在上舞蹈课的小女孩。矮胖

的琥珀瓶子里则是植物乳液，像某种稀有而纯净之物。它就在眼睛的高度，放在中间，孤伶伶地占了很大的位置，标签上是“皇家吉尔兰恩，香水中的香槟”。必然是人人想要的。滴一滴，马上会觉得红色的珍珠像夏天的雨一样落在你身上。

远远角落的电话转接房里，坐着一个身材小巧匀称的金发女郎。她坐在栏杆后，非常安全。与门平行的桌子后是个身材高挑、深色头发的女人，桌上的名签说明她是阿德里安娜·弗罗姆塞特小姐。

她身穿铁灰色套装，里面是深蓝色衬衫，打着淡灰色的男式领带。胸前口袋的手帕挺得可以切面包。她只戴着一条项链，此外没有其他首饰。深色头发中分，松散地垂在肩头。她有着平滑的象牙色皮肤，相当严肃的眉毛，大大的黑眼睛，如果有适当的时机和场合，它们可能会变得温暖起来。

我把名片放在她桌上，是角上没有手枪标志的那款，要求见德雷斯·金斯利先生。她看着名片问：“你预约了吗？”

“没有。”

“没有预约，想见金斯利先生是很困难的。”

对此我无话可说。

“是什么事，马洛先生？”

“私事。”

“哦。金斯利先生认识你吗，马洛先生？”

“不。他大概听过，你可以告诉他我是从姆吉警官那里来的。”

“那金斯利先生认识姆吉警官吗？”

她把我的名片放在一叠才打好的信件旁，往后一靠，一只手用金色铅笔轻轻敲着桌子。

我咧嘴笑笑。电话转接房中的金发女郎竖起她贝壳似的耳朵，轻笑着。她似乎想开个玩笑，但又不太敢，就像屋子里一只不受重视的小猫。

“希望他认识。最好的办法就是问他。”我说。

她飞快地写下三个首字母，大概是为了不把铅笔向我扔过来。她在说话的时候头都没抬，“金斯利先生在开会。有机会我会把你的名片给他。”

我谢过她，过去坐在一张镀铬皮椅上，这椅子坐着比看着舒服得多。时间一点一点过去，四周一片寂静，无人进出。阿德里安娜小姐细致的手指在文件上游移，电话转接房里那只窥伺的小猫，偶尔发出一些声响，并咔啦咔啦地把电话插头插进拔出。

我点燃一支烟，把一个烟灰缸拖到椅子旁。时间静静地过去。我看着这地方，看不出是在做什么生意。也许是几百万的生意，说不定后面房间还有个警长，斜靠着保险柜坐着。

过了半小时，抽了三四支烟后，阿德里安娜小姐身后的门打开了，两个男人笑着后退出来。第三个男人撑住门，一同笑着。他们热烈地握手，两个男人走出办公室，第三个男人忽然收起笑容，好像从来没开口笑过似的。他是个穿灰西装的大个子，一脸严肃。

“有没有电话？”他居高临下地问道。

阿德里安娜小姐柔声答：“有个马洛先生要见你，从姆吉警官那儿来的。是私事。”

“从没听过。”这大个子吼道，拿过名片，看都没看我一眼，就返回了办公室。门自动关上，发出呼哧一声。阿德里安娜小姐朝我甜蜜而无奈地笑了一下，我挑逗地看了她一眼。接着我又点了一支烟，消

磨着时间。我越来越喜欢这家吉尔兰恩公司了。

十分钟后，那扇门又打开了，大个子戴着帽子走出来，鼻子里哼着，说要去理发。他像运动员似的大步走过中国地毯，走到离门一半距离时，忽然转身朝向我坐的地方。

“你要见我？”他吼道。

他大约六英尺二英寸，身材结实，石灰色的眼睛闪着冷峻的光，身穿大尺码的灰法兰绒外套，上有石灰白的细纹，很优雅。他的优雅表明他的很难相处。

我起身，“如果你是金斯利先生。”

“你以为我是谁？”

我没说话，递上了另一张名片，有生意头衔的。他夹在手里，不耐烦地看了看。

“谁是姆吉？”他厉声问。

“只是一个我认识的家伙。”

“我不明白。”他说着，回视阿德里安娜小姐。她喜欢他这样，非常喜欢，“还有任何跟他有关的事，你愿意透露吗？”

“哦，他们叫他紫罗兰姆吉。因为他嚼紫罗兰味的喉片。他身材高大，银色的头发很柔软，俏皮的小嘴仿佛生来就是要跟婴幼儿亲嘴的。我上一次看到他，他穿着整洁的蓝西装，宽头褐色鞋子，灰色宽边帽，用一支短短的石楠根烟斗抽鸦片。”

“我不喜欢你的态度。”金斯利用一种可以压碎一颗巴西豆的声调说。

“没关系。我没要你喜欢。”

他往后仰，好像我在他鼻子底放了一条死了一星期的鲭鱼。过一会儿他背对着我说：“就给你三分钟，天知道为什么。”

他迅速走过地毯，经过阿德里安娜小姐的桌子，猛拉开门，甩到我脸上。阿德里安娜也很喜欢他这样子，但这时她眼里似乎有一点狡猾的笑意。

2

这是一间典型的私人办公室，狭长、昏暗、安静，屋里有冷气，窗子紧闭，灰色百叶窗半闭着，挡住了七月的骄阳。灰色的窗幔搭配着同色的地毯，角落里有一个黑金色的大保险箱，还有一排低矮的档案盒。墙上一幅巨大的着色照片，上面的老人有着轮廓分明的嘴、络腮胡、翻起的硬领，衣领处的喉结看起来比一般人的下巴还硬。照片下的牌子写着：马修·吉尔兰恩先生，1860—1934。

金斯利在市价约八百美元的办公桌后轻快地走着，然后坐进一张高大的皮椅。他从一只镶铜的桃花心木盒子里取出一根细长的雪茄，修剪，用一个胖墩墩的铜质打火机点燃。他不紧不慢地做着，也不管我的时间。这一切做完了，他往后一靠，吐出几口烟，说：“我是个生意人，不浪费时间。你名片上说你是有执照的侦探。现在证明给我看。”

我拿出皮夹，给他证明。他看看，从桌子上丢回来。装着塑胶套

的相片执照掉在地上，他也没道歉。

“我不认识姆吉，我认识彼得森警长。我要求找个可靠的人做一件事，我想就是你。”

“姆吉在警长办公室辖区的好莱坞分局，你可以去查。”

“不需要。我想我能信任你，但是别跟我要花样。记住，当我雇用一个人，他就是我的人。我交代什么就做什么，嘴巴要闭紧，否则马上滚蛋。明白吗？希望我没有对你太苛刻。”

“这问题我们何不让它留着以后再谈？”我说。

他皱眉，利落地问：“你价钱怎么算？”

“一天二十五块，加上其他花费。车子每英里八分。”

“开玩笑，太贵了。一天就十五块，这已经很多了。车子我照里程付，在合理范围内，但不准乱逛。”

我吐出一团灰色烟雾，用手驱赶着，不说话。他对此似乎有些诧异。

他身体前倾靠着桌子，用雪茄指着我说：“我还没雇用你。但如果我雇了你，这工作绝对保密。不准跟你的警察朋友谈论。明白吗？”

“你到底要做什么？金斯利先生。”

“你在乎吗？你做的反正都是侦探的活儿，不是吗？”

“不完全是，只做正经的。”

他直直地瞪着我，咬着牙。灰色眼睛让人捉摸不透。

“我不接离婚案子。而且对第一次上门的顾客，我收一百块订金。”我说。

“嗯。”他说，声音突然柔和起来，“好的。”

“至于你对我的态度是不是很不客气……大部分的顾客一开始不是哭哭啼啼，就是大吼大叫地表示他才是老板，但通常他们到最后都很

理智——只要他们还活着。”

“嗯。”他又开口，语气同样的柔和，继续盯着我说，“你的客户很多都没能活下来吗？”

“只要他们信任我就不会。”

“来根雪茄。”他说。

我接过来，放进口袋。

“我要你去找我太太，她已失踪一个月了。”

“好，我会找到的。”

他双手拍着桌子，定定地注视我，“我想你会好好干的。”他冷笑，“四年来还没有人跟我这样说过话。”

我一言不发。

“他妈的，我喜欢，非常喜欢。”他一只手抓着他浓密的头发，“她跑掉整整一个月了。从我们山上的木屋，靠近狮角。你知道狮角吗？”

我说我知道。

“我们的木屋离村子三英里，有一部分是私人道路，挨着一个私人的湖泊，叫小鹿湖。有个水坝，是我们三个人建的，用来改善我们那地方的环境。那块地是我跟另外两人的，很大，但还没开发，当然短期内也不会开发。我的朋友都有木屋，我也有。一个叫比尔·切斯的人和他太太免费住在另一幢木屋，看管那地方。他是个残疾退伍军人，有退休金。那里情况就是这样。我太太五月中旬去的，回来过两次过周末。六月十二日应该来参加一个聚会，但她没出现。从此我再没见过她。”

“你做了些什么？”

“没有，什么也没做。我甚至没上那里去。”他等着，等我问为什么。

我问为什么。

他把椅子往后推了推，打开一个上锁的抽屉，拿出一张折着的纸递给我。我打开，是一张电报。六月十四日早上九点十九分，从埃尔帕索发出，给德雷斯·金斯利，地址是比佛利山卡森大道九六五号，电文是：

到墨西哥离婚。将与克里斯结婚。祝你好运，再见。

克里斯特尔

我把电报放在桌上。他又递给我一张大而清晰的照片，相纸发亮，一男一女坐在海滩上的一把伞下。男人穿短裤，女人似乎穿了一件很暴露的白鲨鱼皮泳装。是个苗条的金发女人，年轻貌美，笑容满面。男人是个深色皮肤的魁梧英俊的小伙子，肩膀宽阔，双腿修长，头发乌亮，牙齿洁白。是个标准的六英尺高的，专门破坏别人家庭的家伙；他的手臂会将身旁的女人揽得紧紧的，脑袋里的一点智慧全表现在脸上。他手拿一副墨镜，朝相机微笑着，笑容轻松而训练有素。

金斯利说：“那是克里斯特尔，那是克里斯。两人想好就好吧，让他们见鬼去！”

我把照片放在电报上，“好，有什么不对劲？”

“那里没有电话，”他说，“她这趟回来我原本也不以为意，事实上，在我接到电报之前，我并未对此事多费脑筋，只是，这封电报让我有一点点惊讶，克里斯特尔和我早在几年前就完了，我们各过各的。她自己有不少钱。从得州一个富有的油田家族企业，她每年大约拿到两万美元。她常常在外面鬼混，克里斯是她的情夫之一。她真要

嫁给他，我是有点吃惊。因为那男人根本是个吃软饭的。但这相片看来挺不错的。是吧？”

“然后呢？”

“有两星期过去了，什么都没发生。后来，圣贝纳迪诺的普雷斯科特旅馆的人找到我，说他们车库有辆车没人认领，是登记在克里斯特尔名下的，住址是我家。我让他们把车留着，并寄了张支票过去。这件事也没什么。我猜她在别的州，如果他们是开车去的，应该是开的是克里斯的车。前天，我在这街角的健身俱乐部前碰到克里斯，但他说根本不知道克里斯特尔在哪里。”

金斯利很快地看我一眼，伸手去拿桌上的一瓶酒与两只彩绘玻璃杯。他倒了两杯酒，然后推给我一杯。他举杯迎着光，缓缓地说道：“克里斯说他没跟她走，两个月没见过她了，也没有联络。”

“你相信他的话吗？”

他点点头，皱着眉喝了手中的酒，把酒杯推向一旁。我尝了尝，是苏格兰威士忌，但不是什么好酒。

“也许我不该相信他，”他说，“但这次我相信他，不是因为他值得信任，绝对不是。而是因为他是个狗娘养的杂种，睡朋友的老婆，还得意地到处吹嘘。我想他会先跟我称兄道弟，然后拐跑我老婆，再跟我绝交，让我抬不起头。我了解这些混混儿，尤其是他。他替我们工作了一阵，总是不断地惹麻烦。他控制不了自己，总是跟女同事乱搞。还有这封埃尔帕索来的电报。我已经把这事儿告诉他了，问他这有什么值得撒谎的。”

“也可能是她把他甩了。那想必大大伤了他的自尊——他那种自以为情圣的自尊。”